

2.9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巴中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的“奔跑吧·少年”2026年巴中市“红心杯”青少年（学生）羽毛球乒乓球锦标赛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奔跑吧·少年”2026年巴中市“红心杯”青少年（学生）羽毛球乒乓球锦标赛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巴中中体体育文化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35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.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巴中中体体育文化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11日

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